

##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隆越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越控股”)提交的《关于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的函》，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的议案》，关联董事何小波先生和王小刚先生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隆越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截至目前，隆越控股持有公司24,72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78%。同时，隆越控股的一致行动人王国红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14.59%的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全部委托给隆越控股行使，委托事项有效期至王国红减持完毕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之日止，隆越控股合计控制公司26.37%的股份表决权。

2019年8月30日，隆越控股与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国红和胡小周，股东马亚、陈瑞良、吴岚签署了《苏州隆越控股有限公司与王国红、胡小周等关于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隆越控股拟受让转让方合计持有的公司11.78%的股份，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隆越控股。

2019年8月31日，公司发布了《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隆越控股在报告书中承诺“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12个月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不低于上市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 二、拟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的原因及变更情况

### （一）拟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的原因

隆越控股自作出上述增持承诺事项后，积极筹措增持资金，由于今年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市场环境、经济环境和融资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致使增持计划的实施遇到困难，经审慎研究，隆越控股决定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

### （二）增持承诺变更情况

1、增持主体由“隆越控股”变更为“隆越控股或隆越控股的关联方或隆越控股指定方”；

2、增持期间由“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12 个月内”变更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实施（因停牌事项，增持期限予以相应顺延）”。

## 三、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后的具体方案

### （一）增持目的及计划

1. 增持目的：本次增持目的主要是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

2. 增持计划：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增持不低于上市公司总股本 2% 的股份。

### （二）增持主体和方式

1、增持主体：隆越控股或隆越控股的关联方或隆越控股指定方。

2、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 （三）增持期间

计划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内实施（因停牌事项，增持期限予以相应顺延）。

#### （四）其他承诺及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隆越控股承诺本次股份增持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实施。

### 四、审议程序

#### 1、董事会

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隆越控股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关联董事何小波先生和王小刚先生已回避表决。

#### 2、监事会

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隆越控股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隆越控股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事项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该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姚建林和姚宏伟对隆越控股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隆越控股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隆越控股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何小波先生和王小刚先生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隆越控股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并同意将该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吕天文弃权且未发表意见。

#### 4、股东大会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的议案》，关联股东对该事项将回避表决。

####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的独立意见；
- 4、《关于延期实施增持计划并变更增持承诺的函》。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